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泓博医药”）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原审批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基础上，增加不超过2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即合计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增加后的总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相关具体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增加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现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能够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

2、投资额度

在原审批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基础上，增加不超过2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即合计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

3、理财产品品种

投资品种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

4、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5、资金来源

本次授权购买投资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二、本次增加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购买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公司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资金管理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稳健型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变化，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如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

公司将及时披露，提示风险，并披露为确保资金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原审批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基础上，增加不超过2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即合计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12个月。

2、独立董事意见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及子公司拟在原审批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基础上，增加不超过2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即合计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该现金管理安排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增加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

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